

中原证券

关于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进展、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原证券作为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景安网络”）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否
2	信息披露	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杨小龙及董事会秘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姬社林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3	其他	不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	否
4	其他	因融资租赁纠纷，被法院强制执行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景安网络未按照《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办发〔2022〕94 号）的要求预约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也未将公司的 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等文件提交至主办券商，景安网络未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也未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风险。

2、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杨小龙及董事会秘书、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之姬社林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失信被执行人：杨小龙、姬社林

执行法院：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豫 0191 民初 9884 号

立案时间：2023 年 03 月 20 日

案号：（2023）豫 0191 执 4710 号

发布日期：2023 年 05 月 31 日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杨小龙、姬社林因上述案件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景安网络未就杨小龙、姬社林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不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

公司不配合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工作，主办券商无法与公司进行日常沟通，持续督导工作严重受限。

4、因融资租赁纠纷，被法院强制执行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因与景安网络、子公司迅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杨小龙、姬社林等（被告）的诉讼纠纷，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号：（2023）豫 0194 执 2168 号），执行金额 19,237,634 元。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景安网络未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被停牌。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之日，景安网络未将公司的 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等文件提交至主办券商，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等主体与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纠纷涉及金额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景安网络未能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不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未披露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的风险。

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将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条件,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通过多种方式督促公司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配合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工作,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因公司不再配合主办券商的日常持续督导工作,主办券商无法及时与公司进行日常沟通,主办券商只能通过外部查询手段了解公司相关信息,导致主办券商无法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完整性。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景安网络联系人:杨先生、姬女士

联系电话:18037626666、0371-63335512、18639005550

主办券商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邮箱:wangyy3@ccnew.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失信及融资租赁纠纷执行情况的网络查询截图

中原证券

2023 年 7 月 3 日